

漳州蓝田经济开发区(科技产业园)-科技园A-01地块1#-11#厂房、12#研发办公楼、13#办公综合楼电梯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州蓝田经济开发区(科技产业园)-科技园A-01地块1#-11#厂房、12#研发办公楼、13#办公综合楼电梯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招标人为漳州蓝田开发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项目收益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组成。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电梯设备采购及安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漳州市蓝田开发区朝阳园区,龙文区朝盛路以南,龙头路以东,规划一路以北,龙滨路以西;

2.2 招标内容及范围:本项目拟采购45部电梯,其中科技园A-01地块(一期)20部,1#厂房货梯3部、客梯3部;2#厂房货梯3部、客梯1部;3#、4#、5#厂房客梯2部货梯2部;6#厂房货梯2部、客梯1部;7#厂房货梯2部、客梯1部;每栋楼都有电梯机房。科技园A-01地块(二期)25部,8#厂房消防电梯兼客梯1部、货梯1部;9#厂房消防电梯兼客梯1部、货梯1部;10#厂房货梯2部、客梯4部;11#厂房货梯2部、客梯4部;12#研发办公楼客梯3部;13#办公综合楼客梯消防电梯1部、客梯无障碍电梯1部、客梯4部;每栋楼都有电梯机房。主要包括电梯设计、制造、检测、采购、交货、安装、校验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并获得主管部门批准投入使用、维护保养、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等一切内容,以保证设备运行符合技术要求。(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3 交货期:根据招标人分批施工要求,每批次交货工期为:招标人书面通知进场后50日历天内货物运抵施工现场,货物运抵现场后6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安装调试完毕后30日历天内验收合格取得两证一书(《电梯监督检验报告书》、《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和《电梯使用标志》)并交付使用。

2.4 质量要求:

(1) 电梯货物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

(2) 电梯安装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2.5 招标最高限价:招标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369万元,投标总价高于招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所投电梯的制造商在2019年6月1日前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许可证载明的品种至少应包括:曳引驱动乘客电梯,级别为B级或以上,且各品种对应的备注内容均应满足招标货物相应范围和技术要求;或在2019年6月1日后取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许可子项目: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许可项目及参数应满足本项目所有招标电梯相应范围和技术要求(注:其中许可证书中许可参数为“一”代表技术参数不限)。投标人需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3.3 本项目安装、售后维修单位在2019年6月1日前取得主管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且许可证载明的品种至少包括曳引驱动乘客电梯,级别为B级或以上,对应的施工类别包括安装和修理,对应的许可参数范围须满足本项目招标货物相应技术要求;或在2019年6月1日后取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曳引驱动乘客电梯,许可级别B级(含)以上或许可参数范围需满足本项目所有招标电梯相应技术要求(注:其中许可证书中许可参数为“一”代表技术参数不限)。投标人需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3.4 投标人拟采用的设备制造商须具有投标产品的生产能力,能满足本项目的交货时间要求;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个)。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本招标项目允许具有上述相应资格条件的制造商(或经销代理商)和安装方自愿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应由制造商(或经销代理商)为联合体牵头人,并签署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以自己的名义或者参加另外的联合体的投标;

3.6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且一个代理商只能代理一个品牌的电梯产品,申请投标人若为代理商,必须提供具备投标资格的制造商出具有效的委托代理授权书,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申请人以同一品牌参加投标的,则以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时间较早的为准,若授权委托书出现时间重复的,招标人有权拒绝该品牌的投标;

3.7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办法,资格后审的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2月05日00时00分至2024年01月1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可利用已经激活并审核通过的CA登陆到新的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gcjyzz.zhangzhou.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人不得提供书面招标资料(含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等),只提供电子招标资料。

5. 评标办法

5.1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结合随机抽取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4年01月15日9:30时前；

6.2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贰拾伍万元（¥250000元）；

6.3投标保证金形式：电子保函形式，根据漳发改法规【2022】2号文关于全面推广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使用电子保函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应以电子投标保函形式提交，不接受纸质投标保函。

注：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01月15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漳州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州蓝田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蓝田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电话：0596-3970306

联系人：吴工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瑞晟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芗城区江滨花园沿江2号楼606室，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ruicheng-018@163.com

电话：0596-2568567，传真：0596-2568567

联系人：小陈、小曾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蓝田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地址：蓝田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596-2100927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水仙大街100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

联系电话：0596-2939029

